

人才培养

教学管理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人才培养 > 教学管理 > 正文

2026年马克思主义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来源： 发布时间：2026-06-15 点击量：136

教学管理

专业招生



根据《西安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（西交教〔2025〕27号）和《关于2025级、2024级、2023级本科生转专业的通知》，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人才培养基本要求，特制定2026年接收转专业本科生实施办法。

一、接收计划

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2025级接收4人，2024级接收2人，不接收2023级。

二、申请者的基本条件（申请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）

- 1、本校2025级、2024级在籍在校本科生。
- 2、在校期间各方面表现良好，无违纪记录。
- 3、符合学校转专业的其他相关规定。

三、申请者需提交的相关材料

个人简历、成绩单（师生事务大厅打印），及相关获奖荣誉发表作品的支撑材料等。以上材料的纸质版于7月15日前提交至主楼E-521。

四、审核程序

- 1、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，主管本科教学的副院长任组长，各系所负责人、教授代表为成员，负责转专业各项工作。

- 2、志愿填报时间：2026年7月20日9:00至7月21日17:00

填报系统：“本科教务系统”（ehall.xjtu.edu.cn）

- 3、学院根据申请条件对报名学生进行初审，学院各系所对初审通过的学生进行考核，考核将于7月22日至7月30日进行，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- 4、根据考核成绩排名和录取人数进行录取，教务处预计于2026年7月31日至8月2日（具体时间以“综合教学服务平台”中的时间为准）在教务处官网（jwc.xjtu.edu.cn/）公示转专业拟录取名单，公示期三天。学生可在公示期向接收学院提交书面撤销转专业申请，公示期结束后不再受理撤销申请。

五、考核安排

考核包括笔试和综合考查两部分。

- 1、笔试：笔试内容为“中共党史”，题型（名词解释、简答、论述）。

（参考书目：《中国共产党简史》，人民出版社 中共党史出版社2021年版，ISBN：978-7-01-023203-4）。

- 2、综合考查：采取结构化面试；实行“双随机”，随机确定面试次序，随机抽取面试题；面试全程录音录像；面试小组由5位专家组成，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，给出考核成绩。

六、录取规则

- 1、笔试与综合考查成绩各占50%，根据综合成绩，对最终成绩排序择优录取。

- 2、录取时严格落实“应录尽录”原则：若报名人数超出接收计划数时择优录取，实际录取人数应为接收计划数；若报名人数低于接收计划时，对达到转专业接收要求的学生全部接收，对确实暂达不到专业接收要求的学生，学院为其提供预修机会。参与预修的学生需签订转专业预修协议，学生在一年内获得指定课程学分且达到目标要求的，于次年转专业期间办理学籍转入手续。若未达到目标要求的，继续在原专业学习。

七、补修课程

转专业的学生需按照我院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和要求进行课程补修，相近课程根据实际情况认定。转入前所修读课程由学院认定，所有已修读课程成绩均如实记入成绩档案中。

八、咨询方式

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办公室（主E-521） 辛老师 82663800

九、其他说明

- 1、本方案内容在学校相关文件不符之处，以学校文件为准。
- 2、本方案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解释。

马克思主义学院
2026年6月15日

附件【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docx.docx】已下载16次

分享到:    

下一条: 马克思主义学院成功举办2026年春季学期本科生思政课“我来讲”主题特色活动

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吉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北京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复旦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山东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武汉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兰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咸宁西路28号 邮编：710049

版权所有：西安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站点建设与维护：网络信息中心 陕ICP备06008037号-5



西交马院官方
微信公众号



西交马院研究
生微信公众号